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日（星期一）在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188号A1号楼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7日通过书面、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史峥先生、杨慎知先生、LU MEIJUN（陆梅君）先生、杨华中先生、朱茶芬女士、刘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勇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北京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和整体业务发展布局，公司拟出资10,000万元在北京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将专注于京津冀客户支持和市场拓展，利用区域优势招募优秀集成电路产业人才支持公司产品和技术研发，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和服务能力。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设立北京全资子公司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转让合伙企业份额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同意全资子公司杭州芯未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杭州亿方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50%合伙份额转让给公司关联自然人LU MEIJUN（陆梅君），本次交易后，公司与关联自然人LU MEIJUN（陆梅君）共同投资浙江亿方杭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方杭创”），本次转让交易对价0元。本次关联交易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有利于优化参股公司亿方杭创的治理结构，提高运营决策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转让合伙企业份额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董事LU MEIJUN（陆梅君）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188号A1号楼4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

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8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一）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战略决策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四）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